

院线电影《上海上海》项目 收益权转让协议

甲方（转让方）：北京誉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南里 2049 国际文化产业园

联系电话：

乙方（受让方）：

地址：

联系电话：

身份证号：

电子邮箱：

鉴于：

1、甲方是电影《上海上海》（以下简称“影片”或“该片”“本片”）的出品单位之一，合法拥有影片的投资份额及对应的收益权。乙方拟通过受让甲方名下该电影项目份额的方式持有电影《上海上海》的收益权，甲方自愿转让其持有的电影《上海上海》的项目份额，乙方同意按照本协议受让甲方持有的该电影项目份额（以下简称“项目份额”），确认并承诺向甲方投资款项及其投资行为不存在任何违法违规情形，资金来源为其合法自有资金。

2、甲、乙双方经协商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》、《电影管理条例》及国家电影局对电影管理的有关规定，就乙方通过受让甲方持有的电影《上海上海》份额事项达成协议如下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：

项目概况：

1. 片名：《上海上海》（暂定，最终以《电影片公映许可证》载明的名称为准，若本片片名变更，本协议将不受影响，继续有效）